

证券代码：000820

证券简称：*ST 节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60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再次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来源为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*ST 节能”）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发行的股份，股份性质为限售股。因公司控股股东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神雾集团”）在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了业绩补偿承诺且尚未履行完毕。若本次拍卖完成，买受人应按其持有股份的比例承接相应的业绩补偿承诺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。

3、公司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，神雾集团所持有的 9,000 万股限售股已流拍，存在被再次拍卖或司法划转的可能。若后续 2,300 万股和 9,000 万股限售股均拍卖成交或司法划转并完成过户手续，神雾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将累计减少至 49,600,0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7.67%，神雾集团将不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公司控制权可能发生变更，未来可能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产生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4、本次 2,300 万股限售股将再次被司法拍卖事宜尚在公示阶段，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拍卖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公司于近日通过查询“阿里资产·司法”网站获悉，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在“阿里资产·司法”（<https://sf.taobao.com>）公开拍卖公司控股股东神雾集团持有的 23,000,000 股公司限售股股票（占神雾集

团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4.15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.56%）。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至 7 月 25 日在“阿里资产·司法”网站上流拍，此次拍卖为第二次拍卖。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。上述股份均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，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。现将本次拍卖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拍卖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拍卖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拍卖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拍卖日期	拍卖人	原因
神雾集团	是	23,000,000	14.15%	3.56%	是	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止	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	-

1、拍卖标的

神雾集团持有的*ST 节能股票 23,000,000 股（证券代码：000820；股票性质：限售股）。

2、拍卖价格信息

起拍价：54,096,001 元，保证金：10,819,200 元，增价幅度：200,000 元。

注意事项：

（1）上述股票已办理质押登记，质押权人根据生效法律文书依法对拍卖后所得价款优先受偿。

（2）本次拍卖以一拍公告日（2025 年 6 月 23 日）作为基准日，以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（2.94 元/股）乘以总股数作为处置参考价。

3、拍卖时间

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止（延时除外）。

4、拍卖方式

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，未达保留价不成交。

（二）累计拍卖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拍卖数量	累计被拍卖数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累计被拍卖数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神雾集团	162,600,000	25.15%	186,810,462	53.46%	28.89%

注释：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神雾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已累计被司法拍卖共计 186,810,462 股，该股份均已完成司法过户手续，该累计拍卖股份数不含本次将被拍卖的股份；

2、上述表格第五列“累计被拍卖数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”为神雾集团累计被拍卖数量占其 2016 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股份总数（349,410,462 股）的比例；

3、上述表格第六列“累计被拍卖数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”为累计被拍卖数占公司目前总股份（646,555,179 股）的比例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来源为公司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发行的股份，股份性质为限售股。因公司控股股东神雾集团在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了业绩补偿承诺。若本次拍卖完成，买受人应按其持有股份的比例承接相应的业绩补偿承诺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截止目前该承诺尚未履行完毕，神雾集团所持股份限售锁定期由原来 2019 年 10 月 23 日到期延长至补偿义务履行完毕日，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7）。

2、若本次 2,300 万股限售股司法拍卖成交，神雾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139,6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59%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。

3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，神雾集团所持有的 9,000 万股限售股已流拍，存在被再次拍卖或司法划转的可能。若后续 2,300 万股和 9,000 万股限售股均拍卖成交或司法划转并完成过户手续，神雾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将累计减少至 49,600,0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7.67%，神雾集团将不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公司控制权可能发生变更，未来可能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 2,300 万股限售股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，后续

可能将涉及竞拍、缴款、法院裁定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如上述程序完成，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化，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5、本次司法拍卖暂未对公司治理及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5 日